

中共潍坊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潍院党办字〔2021〕13号

中共潍坊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

《潍坊学院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学校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潍坊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27日

潍坊学院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提高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质量，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2019—202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省委办公厅《关于贯彻〈2019—2023 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的实施意见》的部署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高党员整体素质为目的，以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高为根本，以“分类培训、突出重点、注重实效”为要求，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不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扎实践行伟大建党精神，积极创建学习型党组织，努力做到党员素养提升与学校事业发展两不误、齐促进、双丰收。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理想信念教育与能力素质提升相结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体党员，把增强党性作为第一任务，将增强党性与提高能力素质统一起来，引导全体党员“坚定信念、增强党性、率先垂范”，永葆共产党人先进性。

（二）坚持经常性教育与集中培训相结合。统筹规划、整合资

源、拓宽渠道，把抓好党员经常性教育与集中学习培训有机结合起来，探索建立党员教育培训长效机制，推进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系统化。

(三)坚持全面覆盖与分类施教相结合。教育培训既覆盖到每个党员，又突出重点，根据不同类别党员的特点，分类、按需施教，突出学习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坚持教育培训与岗位需求相结合。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党员的主体地位，结合岗位职责加强教育培训，通过教育培训，提高履职服务能力，使广大党员学得懂、讲得清、用得上，激发党员参加教育培训的主动性、积极性。

三、总体目标

从2021年起，用3年时间，在积极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的基础上，对全体党员普遍轮训一遍，使广大党员的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党性观念进一步增强、优良作风进一步养成、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工作能力进一步提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发挥，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四、培训内容

抓好理论武装，重视能力培训，突出以下4个方面的内容：

(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继续深化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深入辅导阐释，引导全校党员领会丰富内涵、把握精神实质、明确实践要求，切实增强贯彻中央决策部署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围绕贯彻习

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高等教育发展的重要论述，精心设置培训专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建党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铭记党的奋斗历程，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准确把握“九个必须”的根本遵循，坚决响应党中央号召，提高从政治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 党章党规的教育培训。着眼明确基本标准、树立行为规范，全面理解党的纲领，牢记入党誓词，牢记党的宗旨，牢记党员义务和权利，引导党员尊崇党章、遵守党章、维护党章，坚定理想信念，对党绝对忠诚。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等党内法规，引导党员牢记党规党纪，养成纪律自觉。

(三) 基层党务知识的教育培训。围绕中央和省、市教育工委有关要求，用好中组部编写的《入党教材》，统筹“灯塔-党建在线”等平台学习内容，使党员教育教材体系和课程体系发挥最大作用；认真学习新时代基层党务工作业务知识，学习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相关知识，学习《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用好学校党委组织部编印的《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用手册》，切实增强基层党务工作者的能力素质。

(四) 党建工作“对标争先”的教育培训。以国家级、省级、校级新时代党建“双创”项目建设为重要抓手，组织党员认真学

习“标杆学院”“样板党支部”“双带头人”建设工作基本经验，激发基层支部的内在动力，推广全面从严治党、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等方面的成功做法，坚持学以致用，进一步激发加强学校党建工作的活力，提升学校党建工作的整体水平。

五、培训形式

根据形势任务要求，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方法，切实抓好党员的教育培训。

（一）集中轮训。除参加学校党校组织的集中学习培训外，各分党校要加强党员培训的需求调研，有针对性地确定培训内容，制定好培训计划，分期分批开展好本单位党员的集中培训；在抓好党员集中培训的基础上，以支部为单位，指导督促党员利用业余时间认真搞好自学。

（二）网络学习。充分运用现代信息传播手段开展教育培训，在落实集中课堂授课的基础上，可以利用视频会议、远程视频授课的形式，完成集中学习培训内容；要注重发挥“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灯塔大课堂”等重要载体作用，加大对国内一流专家高质量精品网课推广学习，全面提高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水平。

（三）专题宣讲。不定期组织报告会，开展形式多样的理论宣讲和党的方针政策宣传；结合党内表彰活动，积极组织宣传学校党员中的先进典型，树立身边榜样。

（四）主题党日。深入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坚持每月一次党

员学习日制度，固定学习时间，丰富学习内容，创新学习方式，确保学习实效。

（五）党课活动。邀请专家、学者、校领导等讲党课，围绕党员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疑点问题，深入浅出地作出解答，帮助党员提高认识、丰富知识、增强能力。

（六）基地实训。组织红色教育现场教学，结合不同的专题类别，适时组织党员到市内外党性教育基地接受党性教育。

（七）重点研讨。采取专题辅导、案例分析、交流研讨等方式，组织党员就某个专题进行重点研讨，进一步提升基层党员党的理论知识水平。

六、培训要求

（一）对学校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的培训，除按参训要求参加上级的培训学习外，要坚持好每月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按照学校党校的培训计划和通知要求，每年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全年学时不少于56学时。

（二）对党员的培训，由所在党总支、党支部负责组织，结合党员日常工作安排、教学计划，分批分期，合理安排时间组织集中培训，集中培训时间不少于24学时。全年参加集中培训和集体学习时间一般不少于32学时。

（三）对学生党员的培训，由所在党支部负责组织，尤其是对刚刚接收为预备党员的学生，各支部要在其预备党员期间和转正后一年内各安排一次集中培训，每次培训时间不少于32学时。

七、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党员教育培训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组织部与党校共同组织，各基层党组织和分党校具体实施，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统筹安排，抓好落实。

(二)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体党员要充分认识加强学习教育培训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积极参加学习培训，自觉学习，按时完成培训任务。各基层党支部建立考勤登记制度，做好党员出勤和学习培训的记录，相关学习情况按要求及时上传“山东e支部”。

(三) 领导带头，率先垂范。学校党委班子成员要带头上党课、思政课，做好党务基本知识辅导等内容；各党总支（党委）、党支部书记作为基层教育培训的第一责任人，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学透一点，切实发挥示范作用。

(四) 加强管理，严格考核。各分党校要严肃纪律，完善制度，做好各批次集中培训的学习档案管理，各党支部要将党员日常学习教育情况作为党员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并纳入年度考核中，确保教育培训取得实效。

